

昆明市官渡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文件

官商投发〔2019〕14 号

昆明市官渡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关于对政协官渡区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 会议第 93056 号提案的答复

冯志祥、刘艳江委员：

您们在政协官渡区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关于打造太阳能热应用产业园区的建议”我局已经收悉，感谢您们长期以来对我区工业经济发展的关心和支持。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打造太阳能产业集群发展，有利于新能源、清洁能源的推广应用，有利于推进节能降耗和资源综合利用，发展绿色、低碳、循环经济，是时代发展的大趋势。

前些年，官渡区的太阳能生产加工企业主要集中在小板桥街道四甲片区和大板桥片区，数量较多。随着城市片区改造的推进，四甲片区的太阳能生产加工企业基本迁出官渡区，加之大板桥街

道整体托管至滇中新区后，官渡区的太阳能生产加工企业大幅减少，具最新统计情况，目前仅有 6 家。

依照昆明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目前官渡区已无新增工业用地，工业项目没有落地空间，工业发展受到制约。按照《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优化全市工业布局的指导意见》（昆政发〔2014〕1 号），鼓励工业企业进入园区发展，依托工业园区集群集聚发展，合理集中配置生产要素，提升产业配套能力，优势互补，共同发展。《指导意见》把官渡区及其他 4 个主城区定位主要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特色工业产业、研发、投融资和总部经济等，带动与之配套的流通、信息、金融、商务、科技等生产性服务业发展。官渡区现有制造业将逐步外迁入园发展。由于没有工业用地，目前，在官渡区建立太阳能热应用产业园区存在较大困难。

虽然官渡区已无建设太阳能热应用产业园区的条件，但我局在今后的工作中，引导现有太阳能生产企业通过技术进步，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支持企业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进行技术改造，提高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水平，促进我区太阳能生产加工企业优化升级。

感谢您们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昆明市官渡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19 年 7 月 15 日

（联系人：缪小松，联系电话：15912131360）

昆明市官渡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19 年 7 月 15 日印
